

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务处

教务函字〔2021〕17号

关于 2020-2021 学年第二学期 继续开展“荣誉课堂”的通知

各学院：

为进一步拓展学生视野，加强课堂教学和课程建设，增强学术交流，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本学期继续开展山东中医药大学“荣誉课堂”。

请各学院积极与相关学科前沿、知名专家联系，聘请来校为本科生授课，并将专家汇总表（附件2）于3月30日之前报教务处教务科，由学校统一安排授课。

联系人：张长利 电话：89628053

邮箱：jwk8053@163.com

附件：

1. 山东中医药大学荣誉课堂实施办法
2. 山东中医药大学荣誉课堂特聘专家拟授课情况汇总表

教务处

2021年3月22日

附件 1

山东中医药大学荣誉课堂实施办法

为加强课程建设，丰富课程内容，拓展学生视野，突出办学特色，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决定举办“荣誉课堂”。为切实做好这项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基本内涵

聘任各专业领域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名师名家为我校特聘专家，通过开展课堂教学、实践带教、录制在线课程等多渠道、多形式的教学方式，为学生打造一个多方位了解感受名家风采、学习传承名医名家学术思想和实践经验的平台。

二、基本形式

分为理论授课、实践带教、在线课程三种形式。邀请专业领域内知名专家来校承担教学计划所涉相关课程的教学内容，为本科生开展课堂授课；安排学生跟随专家实践学习，在实践基地设立荣誉课堂；录制专家课堂教学和临床带教视频资料，制作线上课程，设立网上荣誉课堂，扩大受众面。

三、组织方式

（一）荣誉课堂（理论）

1. 各学院负责推荐专业领域知名专家，学期末制订下学期聘请计划，报教务处备案。学院与专家充分协商确定教学章节，指定专人担任联络员，就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案、课程前后的衔接、班级情况以及后续考核等内容与专家进行深入细致地沟通，确保课程教学的顺利实施。相关课程的原任课教师全程跟随特聘专家听课，原任课教师听课按正常授课计教学工作量。

2. 人事处负责聘任专家为我校荣誉课堂特聘专家，颁发聘书。

3. 教务处负责发放专家课时费，理论授课按每课时 500 元标准发放。

4. 教师发展中心负责组织相关专业青年教师随堂听课学习。

5. 后勤管理处负责妥善安排好特聘专家的食宿等生活服务。

（二）荣誉课堂（实践）

组织学生利用假期跟随特聘专家见习、实习。在特聘专家所在单位、部门挂牌设立“山东中医药大学荣誉课堂（实践）”。

（三）荣誉课堂（在线）

教务处负责录制特聘专家理论授课、学术讲座、实践带教的视频资料，制作在线课程，在学校、山东省课程平台推广使用。

四、工作安排

1. 教务处负责荣誉课堂的总体设计与组织实施，确定实施方案，启动该项工作。

2. 各学院应高度重视该项工作，积极联系行业内具有影响力和知名度的专家来校授课，与专家协商确定授课内容和具体安排。

3. 各部门根据分工做好荣誉课堂授课准备，安排好专家的工作、生活。

附件 2

山东中医药大学荣誉课堂特聘专家拟授课情况汇总表

学院	课程名称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学术情况简介	讲授章节	授课时间	联络人